

广东省工程建设项目招标公告

投资项目代码	2020-440105-48-01-075224		
投资项目名称	广纸涌闸泵工程		
招标项目名称	广纸涌闸泵工程勘察、设计（至招标设计阶段）		
标段（包）名称	/	公告性质	正常
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		
招标项目实施（交货）地点	海珠区广纸涌涌口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资金来源构成	建设资金来自市、区财政资金，出资比例为水闸建设由市财政出资，泵站建设由市、区财政资金按 5:5 比例出资。
招标范围及规模	招标范围：工程勘察、工程测量、工程物探（含管线探测）、初步设计、招标设计，编制初步设计概算并通过行政主管部门评审，现场指导与服务等。 注：招标人有权根据工程情况调整工作内容，对应费用相应增减，中标人应无条件接受。具体以勘察设计任务书、合同等文件要求为准。 建设规模：本项目位于海珠区广纸涌涌口，重建广纸涌水闸，水闸为 1 孔，净宽 6.0 米，设计流量为 12.4 立方米/秒；新建广纸涌泵站，泵站设计流量为 5.5 立方米/秒，总装机容量 480 千瓦。广纸涌水闸防洪(潮)标准为 200 年一遇，排涝标准采用 20 年一遇 24 小时暴雨不成灾，内涝防治重现期为 100 年。主要建筑物(水闸、泵站、外江堤防护岸)级别为 1 级，合理使用年限为 100 年，次要建筑物(内涌护岸)级别为 3 级，合理使用年限为 50 年，其它临时性建筑物为 5 级。闸泵中的闸门合理使用年限为 50 年。城市防洪人口大于 50 万。		
招标内容	工程勘察、工程测量、工程物探（含管线探测）、初步设计、招标设计，编制初步设计概算并通过行政主管部门评审，现场指导与服务等。 注：招标人有权根据工程情况调整工作内容，对应费用相应增减，中标人应无条件接受。具体以勘察设计任务书、合同等文件要求为准。		
工期（交货期）	勘察工期：合同签订后，承包人收到发包人发出具备进场条件的通知起计 45 日内提交勘察成果文件。 设计工期：中标人应在设计合同签订后 60 日内完成初步设计并送审，专家出具评审意见后 15 天内提供终稿初步设计成果、概算(含工程量计算书等)。		
最高投标限价	1291085.00 元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接受，详见投标人资格要求。		
投标资格能力要求（包括但不限于资质人员、业绩等要求）	投标人资格要求	1. 投标人参加投标的意思表达清楚，投标人代表被授权有效。 2. 投标人是法人或其他组织，按国家法律经营。 3. 投标人须同时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①、②和③资质：	

		<u>①工程勘察综合资质甲级，或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甲级资质，或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分项）岩土工程勘察）甲级资质；</u> <u>②工程勘察综合资质甲级，或工程勘察专业类（工程测量）甲级资质；</u> <u>③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或水利行业工程设计甲级资质，或水利行业（城市防洪或河道整治）专业设计甲级资质。</u> 注：香港企业参加投标的，须已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备案且备案的业务范围满足本项目招标文件要求。[香港企业备案的业务范围依据《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香港工程建设咨询企业 and 专业人士在粤港澳大湾区内地城市开业执业试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粤建规范（2020）1号）确定，工程勘察、工程设计企业资质证书有效期按《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做好建筑业“证照分离”改革衔接有关工作的通知》（建办市〔2021〕30号）执行、《住房城乡建设部建筑市场监管司关于建设工程企业资质延续有关事项的通知》（建司局函市〔2023〕116号）、《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建设工程企业资质延续有关事项的通知》（粤建许函〔2023〕820号）和《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做好有关建设工程企业资质证书换领工作的通知》（粤建许函〔2024〕124号）执行]。 4. 投标人已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企业信息登记，本项目负责人是本企业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企业信息登记中的在册人员。 <u>注：信息取自投标截止时间投标人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企业库登记的信息，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企业库中该部分信息将被视为投标人递交资格审查资料的一部分，投标文件中可不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若招标人延长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的，企业信息的评审时点也相应延长。投标人应及时维护其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企业库信息，确保各项信息在有效期内。</u> 5. 投标人委派的项目负责人须具备<u>水利水电工程相关专业副高级技术职称资格或以上。须提供相关职称证和离投标截止时间最近的至少1个月在本单位（不含投标人子公司，含分公司及分支机构）缴纳的社保证明文件。</u> 注：若拟委派的项目负责人为香港专业人士，则须已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备案且备案的业务范围相当于满足本项目招标文件要求的香港专业人士[香港专业人士的备案业务范围依据《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香港工程建设咨询企业 and 专业人士在粤港澳大湾区内地城市开业执业试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粤建规范
--	--	--

		〔2020〕1号）确定〕。 6. 投标人委派的其他专业负责人需具备注册执业资格，或者本专业（含相近专业）高级技术职称，或者中级技术职称从事本专业工作10年以上。（注：若无此项要求，由招标人自行删除） 7. 投标申请人业绩要求（☐需要 / ☒不需要）。 8. 关于联合体投标： 如投标人组成联合体，应以承担设计任务的单位为主办方，并签定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 投标人拟任本工程项目负责人应为主办方正式员工。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应明确约定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投标登记截止后联合体增减、更换成员的，其投标无效。<u>如投标人组成联合体，联合体应当在投标登记前组成，联合体组成单位不得超过3家（2家勘察单位、1家设计单位）。</u> 9. 投标人未被列入“在一定期限内依法取消参加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的投标资格”，具体名单以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信用广州”公布的“黑名单”为准。 注：《全国失信惩戒措施清单基础清单》（2024版）。		
	投标人业绩要求	/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方式	是	获取招标文件的方式	下载招标文件的网络地址 获取纸质招标文件的方式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 http://www.gzggzy.cn/ ） /
招标文件开始时间	2025 年 月 日 时 分	招标文件截止时间	2025 年 月 日 时 分	
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025 年 月 日 时 分	投标文件递交方式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参照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全流程电子化项目招标投标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	
开标时间	2025 年 月 日 时 分	开标地点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__开标室	
发布公告媒介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招标人	广州市海珠区河涌管理所	联系地址	广州市海珠区前进路前桂大街19号	
招标人联系人	马工	联系电话	020-89886838	
招标代理机构	广东粤源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天寿路116号	
招标代理联系人	彭工	联系电话	020-38036572	
招标监督机构	广州市海珠区建设	联系电话	020-89885682	



	工程招标管理办公室		
其他依法应当载明的内容	1、投标人应在招标公告发布后至网上投标登记截止时间前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网站办理网上投标登记手续，投标手续登记完成后自行下载招标文件。 2、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前应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企业信息登记，企业信息登记的办理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服务指南栏目。 3、递交投标文件备用电子光盘或纸质投标担保时间及地点：详见《日程安排表》。 4、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与开标时间是否有变化，请密切留意招标答疑中的相关信息。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开标时间因故推迟的，相关评标信息仍以原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的信息为准。 5、投标文件解密在投标截止时间后 30 分钟内为投标人投标文件解密时间，投标人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对已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超过时间未解密的投标文件将作为放弃投标处理。		